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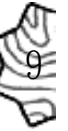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201323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7387530_112013236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客家委員會辦理「112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」，即日起開放受理第2梯次申請作業，請各校踴躍申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2年8月1日客會語字第11267006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」課程綱要於108學年度實施，客家委員會為提升學生學習客語之質與量，強化各級學校客語課程廣度及深度，訂定「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」，協助學校依學生學習需求，結合客庄生活情境，發展學生核心素養及落實學生客語學習。
- 三、請各校踴躍申辦旨揭計畫，為簡化行政流程及加速審查作業，請各級學校於 112年8月21日前逕至客家委員會客語生活學校資訊管理系統/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專區 (<https://school.hakka.gov.tw/12>) 填寫申請資料，並依計畫規定期限及方式提出申請。

中山女高 1120807



MSAA1123008177

四、檢附「112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」
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3/08/07
08:12:31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